

七、課程實施說明

(一)師資結構、設施及教學設備等，據此規劃學校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說明：

- 1、範例僅供參考，各校可自行設計，針對校內課程需求為盤整之依據，以符應撰寫需求。
- 2、撰寫時，請緊扣學校課程規劃，進行人力資源分析與教學設備盤點。

師資結構現況與人力進用規劃(僅供參考)(含特殊教育、藝術才能班、體育班師資)

專長授課 領域/科目	現有教師 人數	部定課程 需求人數	校訂課程 需求人數	需求 現況	說明
國語文	29	29	0	充足	師資充足
英語文	3	2	1	充足	師資充足
數學	29	29	0	充足	師資充足
彈性/資訊	4	0	2	充足	師資充足
社會	2	2	0	充足	師資充足
自然	2	2	0	充足	師資充足
藝術	2	2	0	充足	師資充足
綜合	29	29	0	充足	師資充足
健體	29	29	0	充足	師資充足

教學設備盤點與增補需求(請緊扣課程發展之重點必要項目條列陳述即可)

編號	設施/設備	數量	狀態	領域/彈性課程融入規劃
1	平板電腦	10	良好	各領域/彈性課程教學(範例)
2	筆記型電腦	155	良好	各領域/彈性課程教學(範例)

(二)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規劃

請以文字或圖表說明校內課程發展相關組織，如：課程發展委員會、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學年會議、專案小組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等之運作及規劃：

組織名稱 (範例)	工作內容 (條列 3~5 項重點工作項目即可)	定期會議/集會期程規劃											
		8 月	9 月	10 月	11 月	12 月	1 月	2 月	3 月	4 月	5 月	6 月	7 月
課程發展委員會	1. 審查本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 2. 審核教師自編教材 3. 審定全校各年級每週教學節數 4. 審議各項法規規定時數與內容融入議題之適法性與適切性 5. 委員會應於每學期開學前完成審定學校課程實施計畫，呈報嘉義縣政府備查。	✓					✓	✓				✓	
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	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規劃需先送特推會作個別學生審查，通過後據此完成特教學生課程計畫併入學校課程計畫提交課發會		✓				✓		✓			✓	
學年會議	1. 領域課程計畫發想、撰寫 2. 教學示例研發或行動研究之分享 3. 學年課程實施領域自我評鑑。		✓	✓	✓	✓	✓		✓	✓	✓	✓	
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： (環境教育)	1. 進行教學專業對話、教學省思與回饋 2. 公開授課之心得分享與回饋 3. 各類社群經營與其他教學問題或建議。		✓	✓	✓	✓			✓	✓	✓	✓	

備註:建議課程發展委員會一學年至少 4 次。